

证券代码：832057

证券简称：雅安茶厂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雅安茶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(一) 召开情况

雅安茶厂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1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雅安茶厂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(二) 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<p>第十二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，公司经营范围为：茶叶（黑茶、紧压茶）、边销茶（康砖、金尖）生产、加工销售、再加工茶制品（包括调味茶和代用茶）、景区管理及旅游产品开发生产销售；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、零配件、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，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</p>	<p>第十二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，公司经营范围为：茶叶（黑茶、紧压茶）、边销茶（康砖、金尖）生产、加工销售、再加工茶制品（包括调味茶和代用茶）、景区管理及旅游产品开发生产销售、互联网信息服务；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、零配件、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，但国家限定公</p>

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。	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。
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是公司实际经营所需，变更后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发展，提高公司综合盈利水平，不会对经营发展产生不良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(一)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雅安茶厂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(二) 原《公司章程》、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

雅安茶厂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月7日